

镇江市 2010 年环境状况公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和《江苏省环境保护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发布《镇江市 2010 年环境状况公报》。

镇江市环境保护局局长：刘晓东

2011 年 6 月 5 日

综述

2010 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全市环保工作以推进生态市创建为主线，不断巩固提升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建设成果，积极推动环境基础设施建设；以解决损害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为重点，开展环保专项整治行动，严肃查处环境违法行为，有效化解环境矛盾；以污染物减排为抓手，促进发展方式的转变，在城市建设和经济发展不断推进的同时，全面完成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目标任务。市区环境空气质量良好以上天数比例达到 90.7%；长江干流水质保持在优良状态；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%。总体来看，全市环境质量稳中趋好，部分环境指标较上年明显提升。

一、空气环境

（一）废气排放情况

2010 年，全市工业煤炭消费总量为 1591.57 万吨，其中燃料煤消费量 1496.95 万吨，原料煤消费量 94.62 万吨。燃料油消费量 3.57 万吨。工业废气排放总量 1974.17 亿标立方米，废气中二氧化硫排放总量 56402.3 吨，烟尘排放量 12374.7 吨，工业粉尘排放量 5828.34 吨。

（二）城镇空气

镇江市区二氧化硫年平均浓度为 0.024 毫克/标立方米，二氧化氮年平均浓度为 0.036 毫克/标立方米，可吸入颗粒物年平均浓度为 0.096 毫克/标立方米，均优于国家二级标准。

丹阳市云阳镇二氧化硫年平均浓度为 0.037 毫克/标立方米、二氧化氮年平均浓度为 0.036 毫克/标立方米、可吸入颗粒物年平均浓度为 0.081 毫克/标立方米，均优于国家二级标准。

句容市华阳镇二氧化硫年平均浓度为 0.020 毫克/标立方米、二氧化氮年平均浓度为 0.016 毫

克/标立方米、可吸入颗粒物年平均浓度为 0.068 毫克/标立方米，均优于国家二级标准。

扬中市三茅镇二氧化硫年平均浓度为 0.027 毫克/标立方米、二氧化氮年平均浓度为 0.029 毫克/标立方米、可吸入颗粒物年平均浓度为 0.082 毫克/标立方米，均优于国家二级标准。

（三）酸雨

全市降水 pH 值在 4.88-7.55 之间，酸雨发生率为 13.2%。

二、水环境

（一）废水排放情况

2010 年全市工业废水排放总量 8186.66 万吨，其中镇江市、丹阳市、句容市、扬中市工业废水排放量分别为 5345.72 万吨、1053.89 万吨、1493.26 万吨和 293.79 万吨。全市工业废水达标排放量 8064.93 万吨，工业废水达标率 98.51%。

工业废水中主要污染物排放量：挥发酚 0.97 吨，化学需氧量 11499.8 吨，氨氮 553.34 吨，石油类 23.03 吨。

（二）城市饮用水源

市区金山水厂和金西水厂 2 座集中式供水厂共用的 1 个取水口，是市的主要饮用水源地。丹阳市和扬中市的城市（镇）集中式饮用水亦取自长江，句容市集中式饮用水主要取自北山水库。全市各饮用水源地水质均满足 III 类水标准。市区、丹阳市、句容市、扬中市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均为 100 %。

（三）长江

我市长江外江段保持 II 类水质标准，总体水质为优。我市入江支流水质达标率为 90%，水质总体良好。

（四）运河

古运河总体水质为轻度污染，主要污染指标为氨氮、溶解氧、五日生化需氧量；大运河总体水质状况为良好。

（五）城镇主要河流

市区运粮河、丹徒区通济河水质未达到水域功能区要求，市区团结河和掘山河、丹阳市丹金溧漕河、句容市的句容河、扬中市各内港和内河等水质均满足水域功能区要求。

三、声环境

(一)市区

镇江市市区区域环境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 54.2dB(A) (昼间) ,声环境质量为较好。

功能区噪声 1 类区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53.1dB(A), 夜间为 42.3dB(A), 满足国家 1 类区标准; 2 类区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55.8dB(A), 夜间为 46.8dB(A), 满足国家 2 类区标准; 3 类区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58.3dB(A), 夜间为 49.9dB(A), 满足国家 3 类区标准; 4 类区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68.3dB(A), 满足国家 4 类区标准, 夜间为 56.7dB(A), 未达国家 4 类区标准。

交通干线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 67.2dB(A), 质量等级为好, 满足交通干线噪声标准。

(二)城镇

丹阳市云阳镇区域环境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 53.9dB(A) (昼间);交通干线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 67.7dB(A)。

句容市华阳镇区域环境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 51.3dB(A) (昼间);交通干线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 61.9dB(A)。

扬中市三茅镇区域环境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 52.3dB(A) (昼间), 交通干线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 66.8dB(A)。

四、工业固体废物

2010 年全市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为 543.28 万吨, 其中一般工业固废产生量 538.58 万吨, 危险废物产生量 4.7 万吨。工业固废综合利用量 504.44 万吨, 其中危险废物综合利用量 3.15 万吨, 处置量 1.55 万吨, 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 92.85%, 危险废物处置利用率 100%。

五、辐射环境

全市电离辐射污染源主要有放射性同位素及射线装置应用项目。截止 2010 年底, 涉源单位共有 42 家, 放射源 253 枚; 射线装置单位 138 家, 射线装置 377 台 (套)。

2010 年我市原野 γ 辐射空气吸收剂量率平均值为 50.9 nGy/h, 环境空气中氡浓度为 10.0Bq/m³, 饮用水中总 α 和总 β 的含量分别为 29.8 mBq/L、71.9 mBq/L, 土壤放射性核素 ²³⁸U、²³²Th、²²⁶Ra、⁴⁰K、⁹⁰Sr、¹³⁷Cs 含量范围分别为 39~55.6、68.0~74.3、43.5~

49.2、723~760、0.11~0.19、0.558~1.04 Bq/kg，电磁辐射环境质量监测点电场强度范围为0.27~0.57 V/m。

全市的辐射环境质量属天然本底水平，饮用水、环境土壤中天然放射性核素浓度及环境γ辐射水平和电磁辐射水平均在江苏省天然本底水平范围内。

备注：本公报环境质量评价采用如下标准

1、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[GB3838-2002]（部分项目）

序号	标准值 项目	分类				
		I类	II类	III类	IV类	V类
1	高锰酸盐指数 ≤	2	4	6	10	15
2	化学需氧量(COD) ≤	15	15	20	30	40
3	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 ≤	3	3	4	6	10
4	氨氮(NH ₃ -N) ≤	0.15	0.5	1.0	1.5	2.0
5	总磷(以P计) ≤	0.02(湖、库 0.01)	0.1(湖、库 0.025)	0.2(湖、库 0.05)	0.3(湖、 库0.1)	0.4(湖、 库0.2)
6	总氮(湖、库,以N计) ≤	0.2	0.5	1.0	1.5	2.0
7	挥发酚 ≤	0.002	0.002	0.005	0.01	0.1
8	石油类 ≤	0.05	0.05	0.05	0.5	1.0

2、环境空气质量标准[GB3095-1996]（二级标准）

项目	年均值标准
二氧化硫	0.06 毫克/立方米
二氧化氮	0.08 毫克/立方米
可吸入颗粒物	0.10 毫克/立方米

3、空气污染指数（API）分级表

API 值	0~50	51~100	101~150	151~200	201~250	251~300	301~500
空气质量级别	I	II	III ₁	III ₂	IV ₁	IV ₂	V
空气质量状况	优	良	轻微污染	轻度污染	中度污染	中度重污染	重度污染

4、声环境质量标准[GB3096-2008]

等效声级 Leq: 分贝

类别	功能	昼间	夜间	
0类	康复疗养区等特别区域	50	40	
1类	居住、文教等区域	55	45	
2类	商业贸易为主或居住、商业、工业混杂区	60	50	
3类	工业、仓储为主区域	65	55	
4类	4a类	公路、城市主次干道、内河航道等区域	70	55
	4b类	铁路干线两侧区域	70	60

5、电磁辐射防护标准[GB 8702-1988]（公众照射导出限值）

频率范围 (MHz)	电场强度 ¹⁾ (V/m)	磁场强度 (A/m)	功率密度 (W/m ²)
0.1~3	40	0.1	(4.0) ²⁾
3~30	$67/\sqrt{f}$	$0.17/\sqrt{f}$	(12/f) ²⁾
30~3000	(12) ²⁾	(0.032) ²⁾	0.4
3000~15000	$(0.22\sqrt{f})^{2)}$	$(0.001\sqrt{f})^{2)}$	f/7500
15000~30000	(27) ²⁾	(0.073) ²⁾	2

注：1) 系平面波等效值，供对照参考。

2) 供对照参考，不作为限值；表中 f 是频率，单位为MHz；表中数据作了取整处理。